

#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奉贤区农业农村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本区农业农村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现将 2025 年度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审机构

奉贤区农业农村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负责本区助理农艺师、助理畜牧师、助理兽医师和技术员任职资格评审工作。

## 二、评价范围

本区各农业农村企事业单位中从事农业农村专业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凡符合农业农村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均可报名参加农业农村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评价。

事业单位申报人员应根据本单位岗位设置情况，按岗位缺额进行推荐申报。申报人员所在单位须在申报人提交的《综合推荐表》“所在单位意见”栏内，签署明确的推荐意见，并注明相关申报职称是否有岗位空缺，如无空缺岗位则不予申报。

## 三、任职条件

### （一）技术员的任职条件

- 1、具有完成一般技术辅助性工作的实际能力，能参与试验、示范等技术工作。
- 2、初步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

3、(1) 非农业农村专业毕业的大学专科、中专毕业生，在农业农村技术岗位上工作满二年以上。

(2) 不具备规定学历，但确有真才实学，连续从事农业农村技术工作5年以上，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

a、取得区级以上先进工作者或相应奖励的（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

b、经区级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群众公认的在本专业技术岗位上成绩突出者。

## （二）助理级的任职条件

1、能运用所学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术知识，结合本地农业农村生产情况，承担本专业技术工作。

2、能向群众传授农业农村科学技术知识，进行一般的技术指导或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3、能因地制宜地推广先进技术和科研成果，并设计一般实施方案，对本专业的一般技术工作进行总结分析，在工作中做出一定成绩。

4、(1) 农业农村专业毕业的大专以上毕业生，在农业农村技术岗位上工作满1年以上；农业农村专业毕业的中专毕业生，在农业农村技术岗位上工作满3年以上；

(2) 非农业农村专业毕业的大学本科毕业生，在农业农村技术岗位上工作满2年以上；非农业农村专业毕业的大专毕业生，在农业农村技术岗位上工作满4年以上；非农业农村专业毕业的中专毕业生，在农业农村技术岗位上工作满5年以上；或中专毕业生，取得员级职称，并从事员级工作4年以上。

(3) 不具备规定学历，但确有真才实学，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申报助理级职称：

a、高中毕业连续从事农业农村技术工作 10 年以上或初中毕业连续农业农村技术工作 15 年以上、取得员级职称并从事员级工作 4 年以上；

b、取得市（区、局）级以上科技进步奖（及相应奖项）的主要完成人（前三名，以奖励证书为准）。

5、近三年完成累计不少于 126 学时的继续教育。

#### 四、评价的具体事项

##### （一）申报材料要求

1、《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定申报表》一式 3 份。

2、申报农业农村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综合推荐表一式 6 份。

3、业务工作小结 1 份。

4、学历证书（需在学信网上进行学历认证，并下载学历认证报告）、资格证书、继续教育证书、聘任证书、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按所列顺序装订成册（复印件及有关材料须用 A4 纸）。

申报材料一人一袋，材料袋封面上粘贴《申报农业农村系列初级职称材料目录》，并注明姓名、单位、申报专业等。

##### （二）其他申报事项

1、材料报送时间：2025 年 12 月 9 日—12 月 25 日 9:00-11:00、13:00-16:00（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2、报送地点：奉贤区南桥镇解放东路 8 号 A1 号楼 405 室（奉

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党群工作办公室)；联系人：金老师，联系电话：67189236。

3、各单位(主管)人事部门对评价对象申报的材料审核后，由行政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4、本通知及相关表格可在上海奉贤-区农业农村委频道(<https://www.fengxian.gov.cn/nw/sndt/index.html>)三农动态-通知公告上下载。

五、各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及街道农业农村部门做好属地区域内的农业合作社和农业龙头企业等职工的申报工作。

- 附件：1、申报表
- 2、综合推荐表
- 3、申报材料目录

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年12月9日